

質詢議員：林議員彥甫

日期：114 年 11 月 12 日上午

紀錄：余雅婷

林議員彥甫：

謝謝主席，各位局處首長還有收看直播的市民朋友大家早安，現在是本席的單位業務質詢，希望能夠來督促市府完善一些政策的規劃，完善這些制度的改革，然後來提升我們市民的生活品質。

那第一個案子，還是一樣要來關心一下，這個也是很多議員都關心的東大路 4 段地層下陷的案子。本席研究之後，強烈的認為這個就是工地的人禍，建商便宜行事造成的，那我們就這個案子來就教都發處長。那這個事前我有向都發處瞭解相關的時程，在 111 年有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做相關的結構安全審查，然後審查通過之後也有核發了建照，但是在去年 10 月報開工之後，在今年的 3 月、6 月其實都有發生鄰損的事情，甚至 9 月的時候鄰房的基地都已經龜裂，灌了上千包水泥才止住，市府也說 10 月有請大地技師公會去看，但是 10 月底還是發生大規模的崩塌。那我就不禁想問，到底制度上出了什麼樣子的問題，造成這麼嚴重的事情。第一個是有送結構技師審查，先提一下這個審查的規定，從民國 91 年到現在就沒有在修正，這邊的主管機關還是工務局啊！這個建管移到都發處都不知多久了，這個規範趕快來修啦！那現在問處長，到底這個結構技師公會當時在 112 年通過的時候，審查意見是什麼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主席啓源議員、秘書長，感謝彥甫議員針對東大路 4 段工地的關心。跟議員報告，就是說建築管理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，審查意見是什麼？你看過了嗎？你看過他們審查報告書了嗎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111 年的審查意見？

林議員彥甫：

對，你看過了嗎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我沒有看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你沒有看哦？好，沒關係，你請坐。到現在事發都過了大半個月了，當時這些文件都沒有看過。那處長我再問你一個，你知道它現在基礎開挖使用的結構工法是什麼嗎？請回答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它現在開挖的部分是用預壘樁加 CCP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什麼樣工法的預壘樁？預壘樁有很多種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就是用排樁，後面是用 CCP 止水的部分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CCP 止水樁，好，請坐。CCP 止水樁在土壤液化潛勢區的附近，用這種便宜的工法，這個建案距離土壤的中潛勢區，距離 150 至 200 公尺而已，這邊淺層有高的砂質地層，中層也有礫石層，很容易受地下水位的影響，核發建照、公會審查都沒有要求要加強工法，剛提到南寮地區它本來就是沙子含量非常高的地層，但是卻沒有要求要加強更高的基礎工法。

那再來，建案開挖超過 13 米，剛剛處長提到用 CCP 止水樁，這個所謂的 C 型排列方式，有問過相關的結構技師還有建築師，他們都知道 CCP 止水樁在砂土層中成效不佳，在高水位當中效果也不佳，因為易受地下水位的稀釋跟流失。結構技師知道、建築師知道、都發處不知道，搞什麼！明明就是建商便宜行事釀禍，市府卻幫忙開脫，說地層下陷原因是因為水位較高，砂質地層受潮汐影響，廢話！南寮地區近海岸及頭前溪河道，砂質地質且地下水位高又受潮汐影響，這個本來就是發建照的時候就知道的事情，怎麼會事故發生的時候，再來說這是造成地層下陷的主因，地層下陷的主因就是建商便宜行事，次因就是都發處沒有善盡建管責任。

再來剛提到的，9 月初就有鄰房民眾通報他的基礎就已經大幅度的龜裂，這個龜裂的長度長達 10 公尺，我想處長應該有到現場去看，到底 9 月初到 10 月底，市府做了什麼？請處長回答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主席陳議員、秘書長，跟議座報告我們建管審查，我們遇到建管法令跟行政技術分立，這件事情很重要，這件事情非常重要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我是說 9 月初應該有收到民眾的通報嘛！市府一定有收到通報嘛！知道有相關的資料，那市府做了什麼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對，所以剛有談到包含我們找公會去做測量，剛開始大家發生的狀況，現場的觀察甚至我們技師公會去看，當時我看到資料是呈現是 1.5 公分，那後來發生這樣一個狀況，我們也不願意看到，但是趕快來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這個發生的時候，在 9 月到 10 月底你有要求建商加強監測？有要求架設相關自動監測設備嗎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有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有嗎？好，沒關係，處長請坐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有，對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有，對啦！10 月 3 日出事，11 月 2 日才完成架設跟啟用，這是新竹市政府你自己說的，11 月 2 日才完成架設跟啟用。但是根據內政部的相關基礎安全的相關規範，像是這個鄰房測試它在開挖期間，應該每一周、每兩周都要檢查一次。處長你說有要求，有確實做安全監測，你看過他們的自動監測報告了嗎？後臺的數據你看過了嗎？處長請回答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主席陳議員、秘書長。我資料有看，當時有去做測量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當時的測量是指什麼時候做測量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當時呈現的部分是 1.5 公分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你這 1.5 公分是指什麼時間點測的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這個時間我再做確認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這個案發已經大半個月了，這麼具體的事實都回答不出來，到底廠商有沒有做安全監測，處長我覺得這個你要非常的要求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這兩個部分，第一個部分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這開挖期間的監測，內政部都有清清楚楚的規範要監測什麼，有沒有架設監測的設備。處長你說剛提到，有請大地技師公會去查核嘛！10月13日嘛！那他們有提供下面的這個表嗎？這是臺北市他們去查核的表，其中一個就包含鄰房的損壞程度，10月13日隔壁剛講的鄰房，都已經基礎龜裂超過10公尺以上了，處長你說看過數據嘛，什麼時候到達警戒值？什麼時候到達行動值？我想這些專業名詞，你經過這次事件應該有去瞭解的。什麼時候？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跟議座報告，我們上次有討論過，當然臺北市他有完整的包含他的處理要點，那我們發生這樣的事情，那有關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什麼時候到達行動值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有關建管法令需要修、需要來精進的部分，我們一定也會來做，跟議座報告。那這樣子直接做法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我知道，沒關係，那你具體回答，你現在要求公會做事故鑑定、做復工審核，這個事故鑑定什麼時候出來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還沒有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預計什麼時候？現在已經經過15天了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預計什麼時候？他們要先提出來，然後我們才會來做一個復工計畫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我說事故鑑定啊！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事故鑑定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出來了嗎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還沒，可能需要一段時間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什麼時候？預計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預計我可能再問一下公會，因為我們不可能給他壓力，這一定是這樣子，那就尊重然後照我們的規定來做審查的動作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對啊！事故鑑定都還不知道，現在我想也不需要審復工計畫了，因為你連發生原因都不清楚，沒關係，處長你先請坐。事發都過大半個月了，相關的事實數據調查都還搞不清楚，坦白說我為新竹市的建管公安感到非常非常的擔憂。剛處長提到了，現在亡羊補牢啊！應該要來加強我們相關基礎安全的規範，像是臺北或是鄰近的苗栗、竹縣，他們都有針對於有開挖一定深度以上就要採用連續壁的工法，當然竹縣他們這個深度比較高，我不知道為什麼要 13.5 公尺，本席是不樂見我們新竹市是這樣的數據。像雙北 8 公尺、苗栗 9 公尺我認為這些才是合理的，如果在土壤潛勢區、土壤敏感區的話，應該要更要求。

那再來相關的檢測監測數據，應該要公開上網，甚至在現場告示 QR Code，雙北、臺中從 112、113 年就已經要求，這些函文處長我都幫你找出來了。再來桃園，在今年 6 月的時候他們也正式上路了，不止監測數據連施工的日誌也要上網，可以看到這些監測數據上網，甚至在你施工告示要貼 QR Code，讓居民能夠看到。我想新竹市政府一定要強烈的來要求，這點不能夠再漏掉。

最後是相關基地開挖的擋土支撐的安全檢測普查，北市府發生基泰大直案之後進行相關的普查，那確實 184 件就有 11 件不合格，及時來停工。市府在今年的 4 月也有委託公會來進行相關的普查，處長這個普查結果本席已經發文去要了一週都還沒有提供，檢查結果是什麼？可不可以說明一下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主席陳議員、秘書長，是全面性的普查結果還是說針對個案的？

林議員彥甫：

全面性的，我發文去要啊，因為這些數據本來就應該公開讓大家知道，像是臺北很明顯的他已經有認定 11 件不合格了，這些普查難道都沒有一件不合格嗎？處長瞭解了嗎？已經問你一週了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就是因為我們是今年開始來做這件事情，對的事情我們就去做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是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所以我們從今年開始，我們也編列預算包含明年的預算，針對所有建築

基地只要有地下室開挖的，我們委託公會來做監測檢查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事情不是做了就好了，而是做了要有效，我們做了要有功用。所以像是現在我一直問你……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對，所以會要求他們具體改善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具體要求改善，好沒關係，資料再提供給本席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好，沒問題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那接下來剛剛提到，處長你先站著。剛提到的，廠商的相關責任，採用這種便宜行事的工法釀禍，市府會不會究責？再來剛提到的，這些安全的規範，要求這些監測數據公開的，預計修法什麼時候可以完成？處長請回答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我們現在就已經開始著手來進行修法的動作，參考其它縣市的作法，那包含其實裡面有很多細節，事實上是很專業的部分，包含土壤液化潛勢區域的部分，現在中央的部分是針對你那一塊市的部分來做調整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處長我是說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完成？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我們預計大概 3 個月內會來完成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3 個月內，好，希望真的能夠透過制度的改革，讓這些工安的事件不要在本市再發生了。

都市發展處蘇處長文彬：

同意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希望都發處加油啊！保障市民的公安，請坐。

接下來我們關心一下光華國中學生爆量的問題，那希望市府能夠儘早做出相關的決策，那可以看到光華國中它在 114 學年度，就因為周邊的國小畢業人數，遠大於國三的畢業人數導致爆量 7 班，多達 227 人，那拆了好幾間的專科教室，明年也是一樣的狀況。臨近的學區預計小六畢業 1,040 人，但是今年的光華跟竹光，國三畢業才 753 人，超過了 287 人，比去年的狀況更

加的嚴峻，雖然說教育處自己在公開資訊說光華預計可能 20 班 552 人，但是很顯然這 2 個加起來還不足以國小的畢業人數，恐怕再爆班。那光華已經爆班了，還不斷的有學生在學期中轉入，導致他們班級的法定人數已經每一班都已經超過規定 28 人，現在都 30 人到 34 人之多。像是今年又轉來了 23 人，每年都有 20~30 人這樣的狀況，我想再不做任何作為，明年光華很可能就要搭組合屋了。

所以這邊想了幾個對策，那第一個光華國中它現在有一個信義樓，那之前是一個老背少，所以把 3、4、5 樓拆掉了，那現在 1、2 樓正要進行相關的補強，但是這個工程一直因為預算不足的問題，所以導致流標了 8 次以上，那相關的經費市府希望來給足，讓他儘快的協助在明年度的開學能夠完工，解決這樣的問題。那如果沒辦法，我覺得認真要考量是不是光華也要來總量管制，竹光來增班分攤這樣子的學生爆量問題，因為竹光的校地面積比光華多出 3 層，竹光有 3.66 公頃，光華才 2.87 公頃，但是學生人數相反，我覺得不能夠把大量的學生都丟到一個校地比較小的地方，完全說不過去。那當然下策就是在光華搭組合屋，我相信這個是大家最不樂見的。所以請教育處長回答，市府的決定是什麼？上、中、下選一個。

教育處張代理處長品珊：

主席陳議員還有秘書長，我想謝謝彥甫議員對於我們孩子就學的關心。那我想其他縣市都是在處理少子化但新竹市沒有，我想這也是顯示我們教育現場的優質表現讓家長信任，所以才會把孩子送到新竹市來就讀，我想這要謝謝我們所有現場的夥伴們。那有關於光華國中是否要總量的這個議題，我想基本上總量是會影響很多家長的權利，我想非必要市府其實不會去做總量的建議跟政策。那至於信義樓流標這個問題，我想其實有很多的背後因素導致的，那後續基本上我們會請學校，第一個就是要有一個妥適的規劃廠商，那再來就是妥適經費要足夠，避免這個工程再次的流標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經費上面教育處這邊會來支持。

教育處張代理處長品珊：

只要學校有需求，我想我們市府一定會全力的來協助學校做相關的補強工程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好，謝謝。

教育處張代理處長品珊：

謝謝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我想最主要就是希望說這樣子的工程能夠在明年開學之前完工哦！我想確實就不用走到總量這個影響很大的政策了，希望教育處能夠積極來協助，請坐。

教育處張代理處長品珊：

好，謝謝議座關心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那再來關心一下，滿雅地區大雅路的相關交通改善規劃。本席看了相關的規劃實在是很納悶，它到底是要做一個行人友善區？還是要讓行人跟車子都討厭的一個方案，我們來討論到底什麼樣的問題。當然在討論問題之前，還是要先肯定一下至少交通處有啟動這樣子的規劃，因為本席在之前的質詢也有提出相關的建議。那這次規劃當然有值得肯定的地方，像是在停車場前面新增圓環，那本席在新加坡也有看到相關的案例。那再來也有加強行人友善設施，包括在中段的部分新增行穿線，我想市民朋友非常在意，就是說這個路段非常的長，那我想很多的行人都一定會貪圖方便，來進行穿越的動作，那我認為不是所謂的違規，而是說相關的行人設施不足，所以這次來補足。那再來是有設計所謂的彎曲道路，來降低車速，我想這幾個都是很值得肯定的規劃。但是還有非常多的問題，那像是畫了超寬超過4米的標線型人行道，我想對於這樣子的規劃，車子跟行人絕對都不滿意，行人無保障，那車子也會覺得說已經有實體人行道，卻畫這麼寬的標線型人行道，到底在做什麼。那再來是相關的行穿線並沒有庇護島的規劃，那圓環的周邊也沒有行人的防撞設施。

更多的問題，相關的規劃，我想武陵路、大雅路，現在已經要進行相關禁左的規劃，但是這邊卻還是採取舊的車流。再來，本來這邊有一個路口的分隔島，目前它其實只是架設紅綠燈的功能，那對於這個車流或者說安全上面，其實目前看不出來到底有什麼相關的益處，認為在規劃中應該也要檢討。再來是臨近都有大賣場或校園等等的，卻沒有規劃相關的接送區。那更多更多的問題，像是你規劃雙向單車道，那臨近幾個地下停車場、平面停車場，萬一爆量的話那車輛回堵，等於說你道路就沒有任何的空間來疏散車流。再來，大雅路的直行車道也沒有對到滿雅街的直行車道，對於車道不對齊的狀況。再來，公車的相關設置太靠近路口，導致你公車上、下車的狀況可能會造成車輛的回堵。我想有這麼多的問題，那本席當然在意的是說，既然要做行人友善區，就應該做到位，那像是這個標線型人行道，乾脆就全部給它實體好了，然後路口庇護島甚至路段的行穿線，是不是可以參考新加坡例子

，設減速平臺來保障行人。那再來圓環雖然有設置，但是我覺得可以做的更好，像是新加坡的例子，行人有行人的護欄，而且它有相關的轉彎指引，大車有相關的軌跡，公車是可以很順利的轉彎過去，然後相關的警示標竿都應該來做足。

所以本席建議，第一個當然是要審慎的評估單向雙車道它的可行性和必要性。再來是對於行人的友善設施應該來加強。最後優先考量實體的相關設施，我想標線只是輔助。那這些建議是不是請交通處回答一下？

交通處倪處長茂榮：

主席陳啓源議員以及秘書長，謝謝林彥甫議員對於大雅路所謂行人友善區的相關建議，非常的明確清楚而且都條列好了。那這個也是我們在 10 月 20 日當天的地方說明會，彥甫議員也特別提出來，這些都是我們未來把這件案子優化最好的一個資料，那我們會繼續努力，完成之後我們也會跟議員再做一個討論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預計下一次修正版什麼時候會出來？

交通處倪處長茂榮：

因為我們這次修正的幅度還蠻大的，而且在國內目前因為「行人交通安全設施條例」頒布之後，其實全國沒有一個規模這麼大的路可以參考，我們算是第一個。那剛剛所提的這些意見，我們會再把我們考察，尤其是新加坡的內容我們會再做綜合考量，然後我們在要求顧問公司加把勁，把剛剛議員您所提的這些寶貴意見再納入，我們再修正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希望都可以儘快，因為我覺得就像處長說的要做的示範區，那麼就應該大破大立，來真的達到行人友善的規劃。

交通處倪處長茂榮：

是，我們就是已經要求顧問公司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好，謝謝處長，你請坐。希望能夠來達到全國第一的行人友善區，尤其在這麼大的路段能夠來設置，保障行人的安全。

那接下來來關心一下，就是我們橋下有非常多的閒置空間，應該怎麼樣來活化。我覺得現在下雨天，很多爸媽都只能夠到巨城遛小孩，那我覺得這個不是一個進步城市的象徵，所以我認為說應該要建設更多的橋下設施，讓巨城不再成為雨天的唯一選項。

我們可以看到，本席騎著腳踏車，沿著我們腳踏車道沿線去看，其實 68

橋下它還有非常多處的閒置空間，那尤其是我們往南寮方向的地方。像是這一處這個閒置的空間，它其實非常的高將近五米，然後它的長度將近 100 公尺，我相信這個空間有非常多可以利用的可能性。參照其他臨近的縣市，像是桃園平鎮，他們在去年就啟用一個橋下的遙控越野車的賽車場，造福了很多的越野車玩家。或者是橋下他們有設計運動的公園，提供簡易的溜冰場還有籃球場，還有五人制的足球場。我想運動的設施也很適合在橋下來設置，不會受天候的影響。

再來也是在桃園的例子，像是在他們的國 2 橋下有兒童冒險的公園，磨石子溜滑梯、水管然後還有相關的鞦韆設施，能夠提供兒童一個休憩的空間。另外其實在嘉義市，他在這個番仔溝公園，也是一個橋下的公園，那提供給雨天的時候，爸媽能夠遛小孩的好去處。我想新竹市既然現在有財劃法的挹注，有很多的經費，就應該好好的來盤點我們橋下的閒置空間，來打造一個讓市民有很好的休憩生活。所以是不是請工務處長回答一下，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完成我們既有橋下閒置空間的盤點，並且啟動相關的規劃？

工務處陳處長明錚：

主席陳啓源議員、秘書長，謝謝彥甫議員關心活化橋下空間這件事情。那事實上之前也許也跟您討論到橋下空間，其實我們工務處確實已經在啟動相關閒置的區域盤點，那我們會分都計內跟都計外它可以使用的地方，盤點出來之後我們當然很希望能夠去活化來做使用，我想不管什麼樣的方向我們會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盤點預計什麼時候會完成？

工務處陳處長明錚：

因為我們才正在簽這樣的計畫，所以我們希望在上半年度就可以有一個成果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然後之後就會啟動相關的規劃？

工務處陳處長明錚：

是，當然就是編下一年度的經費來準備去做怎麼樣的活化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所以明年度的預算有編相關的規劃經費？

工務處陳處長明錚：

我們是會用開口的，我們有編列規劃的費用，所以我們會用規劃的費用來做盤點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OK，好，所以明年上半年可以完成盤點，那下半年就會啟動相關的設施規劃。

工務處陳處長明錚：

是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好，請坐。我想這個就是希望能夠讓橋下有更多的休憩設施，讓兩天小孩能玩的開心，我想爸媽也能夠安心，希望能夠來提升我們新竹市的生活品質。

最後來關心一下，就是我們舊交安組的建築，我想昨天局長也有回答議員，交安組還是會依照相關的規劃進行搬遷，那到底舊的建築物可以做什麼樣的使用？到底這個交安組預計什麼時候搬遷？本席是建議說在搬遷的時候一定要公告周知，尤其是像 Google Maps 上面目前是有標註交安組的，到時候搬遷這相關的標註也要一併的來更換，讓民眾在使用 Google Maps 導航時候，也能夠找到正確的位置。那對於這個建築物本席去查了它相關的用地，它這個用地的面積其實有多達 300 多坪，是國有的乙種建築用地，我想坪數上雖然不大，但是我覺得還是可以做很好的利用，包括來建相關的警察局訓練中心，我想在新北他們幾年前就已經落成這樣的訓練中心，可以透過相關的情境模擬訓練、相關的競技的基礎訓練還有體能訓練等等的，讓這個警員在執勤的能力或者說在遇到事情發生的時候，相關的反應能力都可以大幅的提升。那臨近的桃園，當然他們案子也討論了很久，終於在今年拍板定案，要斥資 14.6 億來蓋相關的訓練中心，包括公訓中心還有警訊中心，在同一棟建築物裡面就有一些相關的設施，尤其是靶場等等還有情境模擬這樣子的訓練場地，大幅提升警察局同仁的技能。

所以本席是建議，這個相關的交安組建築，之後搬遷的時候能夠來朝這個方向來規劃，所以是不是請警察局長來回應一下，交安組什麼時候搬遷？那這個建築物的規劃什麼時候來啟動？

警察局許局長頌嘉：

主席陳議員還有秘書長，感謝我們林彥甫議員對我們警察訓練警技中心的關心，那我們現在還在評估這個交通組，因為他這個舊有的建築是民國 76 年到現在，所以我們現在也想要把它再活化，所以這些都是列入我們之後的參考，那我們也把規劃好會向市政府這邊……

林議員彥甫：

那預計什麼時候會啟動？

警察局許局長頌嘉：

預計大概明年再提出來這些相關計畫，也要編列在 116 年的預算裡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是，所以明年預算上沒有編？

警察局許局長頌嘉：

目前還沒有。

林議員彥甫：

所以我想現在還有剩很多的賸餘款，我想是不是局長明年直接提追加預算來直接來規劃。